

股 本

於[編纂]完成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50,937,500元，分為150,937,5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編纂]股份。

緊隨[編纂]完成後

緊隨[編纂]完成及[編纂]股[編纂]股份轉換為H股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本公司的股本將如下：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佔我們已發行 股本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
[編纂]股份	[編纂]	[編纂]
轉換自[編纂]股份的H股	[編纂]	[編纂]
根據[編纂]發行的H股	[編纂]	[編纂]
總計	[編纂]	[編纂]

緊隨[編纂]完成及[編纂]股[編纂]股份轉換為H股後，假設[編纂]獲悉數行使，本公司的股本將如下：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佔我們已發行 股本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
[編纂]股份	[編纂]	[編纂]
轉換自[編纂]股份的H股	[編纂]	[編纂]
根據[編纂]發行的H股	[編纂]	[編纂]
總計	[編纂]	[編纂]

地位

[編纂]完成及[編纂]股[編纂]股份轉換為H股後，我們的股份將由H股及[編纂]股份構成。H股及[編纂]股份均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然而，除若干合資格的中國境內機構投資者、滬港通或深港通的合資格中國投資者以及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或經任何主管部門核准有權持有我們H股的其他人士外，中國法人或自然人一般不可認購或買賣H股。

[編纂]股份與H股將在所有方面享有同等地位，尤其是在本文件日期後宣派、派付或作出的所有股息或分派方面均享有同等地位。H股的所有股息將由我們以港元或以H股的形式派付。

股 本

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

根據中國證監會頒佈的規定，未上市股份持有人可以自行選擇授權本公司向中國證監會申請將其各自的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該等轉換後的股份可在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和買賣，前提是完成向中國證監會進行轉換後股份的轉換、上市及買賣所需的備案。此外，該轉換、買賣及上市必須符合內部審批程序的適用要求，並在各方面遵守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構頒佈的規定以及相關境外證券交易所規定的法規、要求及程序。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以及就我們的董事所知，我們並不知悉任何現有股東有意將其未上市股份(如有)轉換。

倘擬將任何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則須就有關轉換向中國相關監管機構(包括中國證監會)備案，並獲得聯交所的批准。根據下文所載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的程序，我們將在[編纂]後提前在任何建議轉換前申請將所有或任何部分未上市股份作為H股於聯交所[編纂]，以確保在通知聯交所並將股份交付登記於H股股東名冊後能夠迅速完成轉換程序。由於在聯交所[編纂]後額外H股的[編纂]通常被聯交所視為純粹行政事項，因此我們在香港首次[編纂]時將無需事先申請額外股份的[編纂]。在我們[編纂]後，若存在將任何轉換後的H股申請在聯交所[編纂]的情況，均須事先以公告方式作出通知，以知會我們的股東及公眾任何建議轉換。

待所有必要的備案完成並獲得批准後，相關未上市股份將從未上市股份股東名冊中註銷，且本公司將在香港存置的H股股東名冊上重新登記該等股份，並指示H股證券登記處發行H股股票。於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登記的條件為(i)H股證券登記處致函聯交所，確認相關H股已記入H股股東名冊並已妥為寄發H股股票；及(ii)H股獲准在聯交所買賣符合當時有效的上市規則、香港結算一般規則以及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在轉換後的股份重新登記於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之前，該等股份將不會作為H股[編纂]。有關我們現有股東擬將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的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本公司的資本化」。

登記未在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

根據《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關於境外上市公司非境外上市股份登記存管業務受理調整的通知》及《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境外上市公司非境外上市股份登記存管業務指南》，本公司需向中國結算深圳分公司登記及寄存其未在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

股東會

有關須召開股東會的情況之詳情，請參閱「附錄四—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股 本

發行股份及出售及／或轉讓庫存股份的一般授權

待[編纂]完成後，根據本公司股東決議案，董事會已獲授予一般授權，以配發及發行股份以及出售及／或轉讓庫存股份。請參閱「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A.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4.我們股東的決議案」。

僱員激勵計劃

我們於2022年12月採納僱員激勵計劃，並於2023年8月及2024年9月作出後續修訂。有關僱員激勵計劃的詳情，請參閱「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D.僱員激勵計劃」。